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（仁和区人大常委会、主任会议经费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1.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。

为仁和区经济、社会发展服好务，在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依法行使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。

2. 项目立项、资金申报的依据。

根据《地方组织法》规定，依法行使职权。

3.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，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、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。

根据区级二类会议管理办法组织实施，组织区人大常委会、主任会支出均属于会议费范畴，在规定的二类会议费标准内履行节约原则，据实报销各种会议支出。

4.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。

根据二类会议的标准进行预算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1. 项目主要内容。

会议费

2.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，包括目标的量化、细化情况以

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。

保障仁和区人大常委会、主任会的会议召开，主要是会议费、视察、调研的其它费用。

3.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，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。

根据工作职责开展工作，开展了项目评估，申报内容符合客观实际，申报项目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按照2021年年初预算相关规定，我单位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项目申报，2021年3月经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（攀仁财〔2021〕1号文件），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。

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.资金计划。

区财政年初预算下达指标 3 万元，调整预算追减 2.9 万元，用于区十三届人大代表及乡（镇）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经费 2.9 万元，调整后预算资金为 0.1 万元。

2.资金到位。

区财政下达指标0.1万元。

3.资金使用。

实际使用资金0.06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，及时处理账务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，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，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。

（一）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根据年初制定仁和区人大常委会、主任会工作计划，按要求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

定期不定期的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自查。

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。

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，各项支出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要求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2021年共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13次，主任会会议15次。全年听取审议报告13项，作出审议意见7个、决议决定11项。对区委推荐、“一府一委两院”提请任免的干部人选，严格任免程序，依法作出任免决定，实现了党委满意与人民满意的有机结合。全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1人次，接受辞职2人，补选市第十届人大代表3人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根据《地方组织法》，依法行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工作

职责，讨论、决定本县内的政治、经济、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环境和资源保护、民政、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；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建议，决定对本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预算的部分变更；监督区人民政府、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，联系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，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；对区委推荐、“一府一委两院”提请任免的干部人选，严格任免程序，依法作出任免决定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。

保障区人大常委会、主任会召开，完成了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职责，全年听取审议报告13项，作出审议意见7个、决议决定11项。全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1人次，接受辞职2人，补选市第十届人大代表3人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。

预算执行管理有待加强；资金使用合规性需进一步完善。

（三）相关建议。

无。